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吴江区儿童医院的2026年医疗设备统一维保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6年医疗设备统一维保服务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贝臻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910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7.4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贝臻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23日